



香港特殊教育學會有限公司

Special Education Society of Hong Kong Ltd.

通訊：香港大口環道十五號

傳真：2817 3730

電子郵箱：seshk@seshk.org.hk

電話：2817 0131

網址：<http://www.seshk.org.hk>

致：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由：香港特殊教育學會  
有關：第三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  
日期：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 提交文件

「香港特殊教育學會」(下稱「本會」)就「第三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諮詢文件」有下列意見：

對教育局自 1998 年以來有策略地推出多項支持學校向學生提供有效資訊科技教育的措施及資源，在方向上本會認為是正確及值得鼓勵的，相信亦可滿足一般學生在這方面的學習需要。

然面對所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 (SEN) 也將接受高中教育的年代，而亦深信第一及第二階段資訊科技教育策略已取得預期成效，大部份學校包括特殊學校已能靈活運用資訊科技於一般教學之中，在進入第三個階段的策略計劃時，本會特籲請當局利用先前階段所取得的優勢，為本港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更深層次地提供適切他們的資訊科技策略及資源，對此等學生的學習需要提供額外及更靈活的支援：

- 一、本港尚未有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適切及深層次的資訊科技策略及資源配套

建議：檢視國際及香港過往一般性有關資訊科技教育策略應用的研究在特殊教育方面的成果及需要，聚焦檢討資訊科技教育策略在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現階段最急切的需要及未來長遠的發展需要，訂出有層次配合未來主流及特殊教育政策(如融合教育、學障服務、特教生的系統性評估等)發展較聚焦的特殊教育資訊科技教育策略。

- 二、輔助器材及工具 (Assistive Technology (AT) equipment)：包括由於體能特弱致不能使用桌面電腦而須個人配備的手提電腦、手肌控制困難而需特別設計的滑鼠及鍵盤、為話障學童而設的發聲軟件、及為個別殘障

需要而需專家特別研發的軟件等等，在在需要額外資源。

- **建議：**由於學生特殊需要項目複雜性大，難以簡單方程式增撥資源。建議教育局另外撥備款項，供學校（包括特殊學校及一般普通學校）為各有特殊需要學生購置科技器材申請，以便有效學習。然申請手續必須簡單，避免不公平地增加學校的行政工作。
- 此外，所有 AT 的硬件維修均十分昂貴，教育局應當把所有保養維修費用計算在內。

三、為 SEN 學生而設的網上學習平台 (e-learning platform)：現時一般學生在坊間可獲得的網上教材，由於種種原因，很多未能適合某些特別障礙的學生。

- **建議：**提供特定撥款，鼓勵學校發展校本教材和學習套件，教育局可以搜集並整理，再發佈給全港學校使用；資助或與有經驗的復康服務機構合作。

四、增加運用資訊科技綜合津貼的靈活性：完全讓學校自由運用綜合 IT 津貼，以便可以購置小額的特殊軟/硬件。

五、治療師的專業培訓及分享：現時各類治療師（包括職業、物理及言語治療師）在 AT 方面的努力，「校本」地流於「家家煉鋼」，事倍功半。但由於現已累積了多年經驗，實在埋藏了寶貴的專門知識及技能。

- **建議：**教育局擔當統籌角色，聯絡有經驗的特殊學校，組成知識資源共享的推介會；發現對 SEN 有利學習的軟/硬件，教育局可與 QEF(或其他基金)合作接受學校申請。

香港特殊教育學會

2008 年 1 月 31 日